

关于季度报告的复核意见函

华兴证券有限公司：

本托管人于2022年7月22日对我行托管的贵公司旗下华兴证券菁华2号可转债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2年二季度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进行了复核，对其中披露的须由托管人复核的信息无异议。

广州农商行总行托管部
2022年7月22日
业务专用章
0P3G2G0Q093Z3T1T